项目编号：ZYGS-AK2026004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镇坪县财政局（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范本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审计局家属楼 2 栋一单元 3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GS-AK2026004

项目名称：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9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软件运维服务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9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11.其他政府采购需要落实的政策要求（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信用要求：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自述材料及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自述材料与实际不符，将按不合格处理，取消投标资格；

5.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已缴纳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已缴存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

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审计局家属楼 2 栋一单元 3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审计局家属楼 2 栋一单元 30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审计局家属楼 2 栋一单元 3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获取磋商文件可不到现场，请将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加盖红色公章的复印件，备注好联系方式及邮箱发送至 2357076820@qq.com 邮箱，经代理机构确认后领取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坪县财政局（本级）

地址：镇坪县城关镇上新街 10 号

联系方式：0915-88209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审计局家属楼 2 栋一单元 301 室

联系方式：0915-33568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衍贵

电话：0915-3356899

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2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财政部第18号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规执行。

1.名词解释

采购单位：镇坪县财政局

监督机构：镇坪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系指响应本次磋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2.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1.2特定资格要求

1.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信用要求：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自述材料及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自述材料与实际不符，将按不合格处理，取消投标资格；

5.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已缴纳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

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已缴存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除以上1-8项明确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外，本项目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的纸质版并加盖公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磋商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2.1.3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

二、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范本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

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5.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磋商文件的领取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无效文件；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7.磋商的处理依据

（1）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小企业条件的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8.解释权归属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编制要求

（1）磋商响应文件应参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编制，并遵守相关法律规范（包括法律、法规、规章与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每个磋商供应商报送一个方案，方案按照国家有关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招标人提出的设计要求和设计深度执行。

（3）除非另有规定，否则所有设计成果的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均采用中文，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均为人民币。

10．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10.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1）磋商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磋商报价表

（4）分项报价表

（5）资格证明文件

（6）技术服务方案

（7）商务响应偏离表

（8）技术响应偏离表

（9）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10.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10.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0.3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10.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1．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是指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各磋商单位根据自身实力及市场因素进行综合报价。结算时按最终报价为合同结算，但总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

（2）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磋商响应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各磋商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依据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设计收费标准要求，所报价格应包含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可能发生的布展设计、布展实施费用等全部费用。

（5）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金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价格中。

（6）响应报价表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签字。

（7）合同价格：经磋商小组确认的某一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

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8）因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9）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0）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且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解释说明，否则取消其成交候选资格。

12．磋商货币

12.1 投标人提供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3．磋商有效期

13.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4．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4.1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4.2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4.3 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5．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密封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5.2 标记要求：

(1)清楚标明“递交至安康市审计局家属楼 2 栋一单元 301 室”.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4:00 时之前不得启封”

的字样；

(3)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3 所有供应商须按 15.1、15.2 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供应商查验文件密封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按不合格处理。

16．磋商截止日期

16.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规定地点。

16.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5.4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7.1 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8．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8.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8.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8.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9．文件开启和评审

19.1 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9.2 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3 磋商时，由各供应商代表相互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密封不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未按照第 19 条规定，提交了不可接受的“撤回”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19.4 拆封后，确认供应商“磋商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各供应商的授权代表签

字确认。

19.5 将在磋商大会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19.2 条规定在磋商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0．磋商小组

20.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0.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0.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评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1、磋商办法及内容

21.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节能环保、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2、**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密封查验、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磋商承诺、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八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终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不予公开）。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单位，只有在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承诺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磋商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2.1 第一次报价：由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各投标单位分别对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书面确认（不予公开）。

22.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单位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投标文件不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出现下列情况的按废标处理。

（1）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废标处理。

（2）符合性评审：本次磋商中供应商所投货物或服务要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和技术要求，未完全响应的，均按废标处理。

（3）各投标单位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投标单位

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4）投标单位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5）磋商响应文件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6）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废标处理外，并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7）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8）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22.3 **磋商过程**

磋商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磋商，最后由投标单位进行最终报价。

（1）技术方案评审，主要审核磋商方案的可行性、可靠性及完整性等。

（2）磋商文件。

（3）投标单位业绩和培训、售后服务措施的确认。

（4）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5）磋商澄清：磋商小组有权就磋商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单位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单位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6）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磋商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统一规定为：

① 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②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③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④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2.4 投标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2.5 磋商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磋商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磋商方案、服务方案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2.6 磋商小组根据原始磋商记录和磋商结果编写磋商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23.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4.3 评分标准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 信用要求	信用要求：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自述材料及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自述材料与实际不符，将按不合格处理，取消投标资格；
	5 财务审计报告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已缴纳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已缴存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符合性审查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一致
	2. 投标文件格式、签字或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5.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4.3.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4.3.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方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4.3.3 评审原则和办法：

24.3.3.1 综合评分法：是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类别	分值	评标标准
投标报价	20 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 3、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2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经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服务期、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 5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不得分。
技术指标和配置	20 分	所响应产品选型合理、配置齐全，整体功能完全满足使用要求共计 20 分，每负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函/产品检测报告或彩页/软件功能截图/代理协议。证明材料为外文的须附中文译本。）
整体服务方案	5 分	依照采购需求及要求，结合各工作实际情况，针对采购人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工作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整体服务方案。从方案设置的合理性、细化流程、运作流程、管理方式科学、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等角度考量。 （1）方案逻辑层次清晰、针对性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高的，得 5 分； （2）方案逻辑层次较清晰、针对性较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一般，内容较简单的，得 3 分； （3）方案逻辑层次不清晰、不全面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组织机构	5	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完善，能够针对本项目列出清晰的管理流程，明确项目管理职责与分工。 （1）方案逻辑层次清晰、针对性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高的，得 5 分； （2）方案逻辑层次较清晰、针对性较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一般，内容较简单的，得 3 分； （3）方案逻辑层次不清晰、不全面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拟投入人员	9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配置方案 1、人员岗位设置方案； 2、拟投入人员资历情况；3、突发应急事件人员调动方案。 完整提供上述 3 项内容的得 9 分； 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3 分，扣完为止； 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

		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服务保障措施	5 分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详细的服务保障措施，包括人员管理保障措施、与采购人工作配合的保障措施、人员驻场服务保障措施等。 （1）方案逻辑层次清晰、针对性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高的，得 5 分； （2）方案逻辑层次较清晰、针对性较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一般，内容较简单的，得 3 分； （3）方案逻辑层次不清晰、不全面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人员培训及管理	5 分	提供定期培训，并制定详细可行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详细全面。 （1）方案逻辑层次清晰、针对性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高的，得 5 分； （2）方案逻辑层次较清晰、针对性较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一般，内容较简单的，得 3 分； （3）方案逻辑层次不清晰、不全面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规章制度	5 分	供应商制定了完善的各项规章制度，包含人员管理办法、服务质量标准、人员考核办法等内容，管理规章制度齐全、合理、切实可行。 （1）方案逻辑层次清晰、针对性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高的，得 5 分； （2）方案逻辑层次较清晰、针对性较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一般，内容较简单的，得 3 分； （3）方案逻辑层次不清晰、不全面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安全及保密保障服务方案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安全及保密保障服务方案： （1）方案逻辑层次清晰、针对性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高的，得 5 分； （2）方案逻辑层次较清晰、针对性较强、与采购内容的吻合程度一般，内容较简单的，得 3 分； （3）方案逻辑层次不清晰、不全面的，得 1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应急预案	6 分	1.售后服务方案（3 分） ①投标人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人员的配备、售后机构完善的得 3 分。 ②投标人有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人员的配备、售后机构较为合理的得 1.5 分。 ③未描述的得 0 分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过程突发和临时事件的预计、应急处理能力，制定完善、具体、可行的应急预案。 ①投标人有完善的应急计划和预案的得 3 分。 ②投标人有较为完善的完善的应急计划和预案得 1.5 分。 ③未描述的得 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10 分	提供投标企业近三年（2023 年 11 月至今）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一份业绩得 2 分，满分为 10 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为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备注：

1）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独立评分，评分相邻两档之间的得分，归属于较低一档,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

2）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

3）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投标报价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磋商小组根据评标情况编制评审报告，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24.3.3. 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金额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5.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5.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的规定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的规定为准。

3）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5.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5.4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规定；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26.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人。

六、授予合同

27．中标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应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8.1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29．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30.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 号）的规定，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七、其它事项

31.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3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2.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 94 号令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依据；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人应当根据财政部 94 号令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2）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

（3）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4）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5）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采购内容：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

2. 项目最高限价：贰拾玖万捌仟元整（￥298000.00 元），超出预算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采购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类别	主要交付物	数量	单位	服务期限
1	MCP 平台	软件平台	平台授权及部署、MCP 服务托管能力、管理后台、文档与培训	部	1	【1 年，按年续订】
2	算网一体融合网关	软件平台	网关系统账号及纳管能力、告警与报表、接口对接	台	1	【1 年，按年续订】
3	笔记本电脑终端	硬件终端	云笔电整机、电源适配器、随机资料、质保服务	台	150	【1 年原厂质保,1 年服务期，按年续订】
4	云桌面	云服务	云桌面资源、镜像模板、管理平台账号	台	150	【1 年，按年续订】
5	办公辅助智能体	软件平台	智能体平台授权、培训	台	150	【1 年，按年续订】
6	云专线	通信线路	专线电路开通	条	1	【1 年，按年续订】
7	运维服务	服务	运维团队、应急保障	次	1	【1 年】

MCP 平台（智能体服务托管平台）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系统架构与部署	采用 B/S 架构，支持容器化部署，支持单机或集群模式部署。
2	管理与服务能力	平台提供可视化管理后台、业务接口及 MCP 标准服务，可供主流智能体客户端调用工具能力。
3	数据与知识库接入	支持连接业务数据库进行数据查询；支持本地知识库挂载；支持通过后端 API 对接复杂业务逻辑。
4	部署与架构适配	提供离线部署包，支持 x86、arm64 等主流 CPU 架构；支持私有化部署、数据本地留存。

5	安全与鉴权	支持验证码登录与 Token/JWT 鉴权，平台密钥加密管理；提供应用健康检查接口。
6	部署验收	支持服务状态检查、应用健康检查、外部访问验证、账号登录验证等标准化部署验收方式。

算网融合网关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形态	智能算力一体机（或算网融合网关设备），集计算、AI 算力与网络接入能力于一体。
2	处理器与算力	配置高性能多核处理器，支持 AI 算力扩展，算力满足本地智能应用推理需求。
3	本地 AI 推理	支持主流开源大模型本地部署推理，数据可本地处理。
4	组网能力	支持 PON 全光接入与以太网接入，支持下联设备统一管理与一定规模用户并发接入。
5	网络与接口	提供 GE 及以上速率光口/电口及 USB、HDMI 等常用接口；支持 Wi-Fi 接入与良好的漫游体验。
6	安全能力	支持 WPA3 等主流无线加密、VPN、设备安全启动、非法接入检测等安全特性。
7	统一管理	支持网络、算力、存储及应用统一管理，支持 Web 界面管理与在线升级。

笔记本电脑终端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形态	笔记本式云终端（云笔电），原厂全新正品，屏幕不小于 14 英寸。
2	性能与功耗	低功耗设计，整机平均功耗不高于 15W，支持高清视频播放。
3	系统与网络	预装主流操作系统，支持有线接入与 2.4GHz/5GHz 双频无线接入。
4	接口配置	具备视频输出、USB、音频等常用接口。
5	云桌面集成	集成云桌面客户端，可接入云电脑资源，业务数据本地不存储。
6	终端管理与配件	支持配套终端管理系统实现远程集中管理；标配鼠标、转接线等常用配件。

云桌面（政企 AI 云电脑）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能力	云电脑（云桌面）服务，依托优质云网资源，采用安全传输协议实现数据安全访问。
2	集中管控	提供统一管理台，支持批量创建桌面、应用与系统升级、桌面标准化管理。
3	数据安全	数据云端集中存储、终端不落地，具备加密保护与备份机制。
4	多终端适配	支持 PC、Mac、手机、平板等多终端接入，兼容打印机、扫描仪等常见外设。
5	应用管控	支持应用黑白名单与企业应用统一分发。
6	安全能力	支持文件透明加密（含国密算法）、水印、分权分域、行为审计等安全能力。

办公辅助智能体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定位	企业级 AI 办公智能体，支持自然语言指令完成文件整理、文档与表格制作、深度调研、应用搭建等办公任务。
2	专业技能	具备覆盖办公高频场景的丰富专业技能（如 40 项以上）。
3	多端与信创	支持 Windows、macOS 及主流信创操作系统（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支持 x64 与 ARM64 架构。
4	安全机制	文件访问最小权限、任务沙箱隔离执行、技能来源校验、敏感操作确认等安全机制。
5	安全验证	通过权威机构安全能力检验，或可提供安全评测证明材料（如中国信通院检验证书、运营商集团评测报告）。
6	部署方式	支持企业私有化部署，数据不出域，核心数据本地处理。

云专线技术参数表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参数要求
1	带宽规格	提供不小于 100Mbps 的多种带宽规格可选，支持按需升速。
2	电路类型	独享带宽专线电路（MSTP/以太网专线/OTN 等），不与其他用户共享。
3	网络性能	网络时延、丢包率、抖动等指标满足财政业务系统访问要求（参考：同城时延≤5ms、省内≤15ms、丢包率≤0.1%）。
4	开通时限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开通。

运维服务技术要求

序号	指标类别	技术要求
1	服务范围	覆盖本项目全部采购内容的日常运维、巡检、故障处理与版本升级。
2	服务时间	提供 7×24 小时服务台（电话/工单/即时通讯），支持现场与远程相结合的服务方式。
3	响应分级	建立分级响应机制（参考：P1 业务中断 15 分钟响应/2 小时恢复，P2 功能受损 30 分钟响应/4 小时恢复，P3 一般问题 2 小时响应/24 小时解决）。
4	服务管	建立变更审批流程与资产台账，提供月度服务报告。

	理	
5	团队配置	配备专职项目经理及满足服务需要的技术工程师，提供 7×24 小时联系方式。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服务地点

服务期：1 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后，经采购单位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具体以双方合同中自行协商约定为准）。

（三）服务要求

合同服务内容：与采购内容一致。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

2、国家或行业标准、规范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

第四章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

（二）合同总价包括：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付款方式如下：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乙方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三、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1 年

四、成交供应商责任权利和义务

质量保证

（一）选用的设备、材料必须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二）所有项目成果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最终成果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

五、违约责任

（一）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招标要求，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中标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六、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安康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五）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ZYGS-AK2026004

正本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投 标 人（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磋商报价表

四、分项报价表

五、资格证明文件

六、技术服务方案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八、技术响应偏离表

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版U盘一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投标人已充分认识到本项目服务工作时间的紧迫性、内容的复杂性、履行的艰巨性，愿意承担风险，竭诚履行合同义务。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 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 年龄：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仅限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

三、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说明	

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合计总额： 大写：						

注：① 本投标报价依据磋商文件投标须知和合同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4.信用要求：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自述材料及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自述材料与实际不符，将按不合格处理，取消投标资格；

5.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已缴纳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已缴存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单位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附：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2023 年 11 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被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特此声明，如有不实，我方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独立参加此次_____（项目名称）投标，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月_____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作为参加贵单位本次采购项目供应商，本公司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保证合同履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服务方案

依照磋商文件中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和评审办法编制技术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评分内容。（格式自拟）

附表

项目服务人员组成表

姓名	年龄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技术职称	类似服务经验年限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务		职称	
从事行业年限			
职称证书编号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注： 1、本表后应附身份证、相关证明材料等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备注

注：根据服务期限、付款、验收及商务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八、技术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配置、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 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致： 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Ⅲ

致： 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Ⅳ

致： 真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二、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附表：二次报价单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最终报价）表

项目编号	ZYGS-AK2026004
项目名称	镇坪县财政局财政云专网网络服务采购项目
总 报 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应商报价时，应附报价清单明细表。）
供货（竣工、服务）期	_____天
质量保证期	_____个（月）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名处）**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处）**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由供应商于报价前填写，签字盖章密封后交采购人采购小组。